

2019 年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 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简称区应急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部门各街道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三）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修订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信息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街道及社会应急救援

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按中央有关消防救援管理体制改革部署，协调消防管理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在救灾时

统一调度。

(十六) 负责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信息化应用工作。

(十七)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区应急管理局）2019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海珠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中心、广州市海珠区防汛防旱防风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广州市海珠区总值班室。

第二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0.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488.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82.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2.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207.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4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43.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1623.76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670.41	本年支出合计	49	2670.4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3.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13.52
总计	26	2683.93	总计	52	268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0.41	267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8.67	48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77.31	7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77.31	7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41	4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1.04	1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9.37	28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5	1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10.95	10.9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0.41	267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90	18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90	18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9	2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71	10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60	4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8	2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88	2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88	2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7.60	207.6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0.41	267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07.60	20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72	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46.84	14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4	2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999	其他支出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99900	其他支出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20	14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20	14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20	14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23.76	16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0.41	267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23.76	16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239.11	123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308.10	30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6.55	76.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0.41	2185.02	485.3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8.67	471.28	17.39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77.31	77.31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77.31	77.31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41	383.02	17.39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1.04	93.65	17.39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9.37	289.37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5	10.95	0.00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10.95	10.9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90	182.9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0.41	2185.02	485.3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90	182.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28.59	28.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71	10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49.60	49.6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8	22.8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88	22.8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 出	22.88	22.8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7.60	60.76	146.84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07.60	60.76	146.84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72	40.7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0.41	2185.02	485.39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46.84	0.00	146.84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4	20.04	0.00	0.00	0.00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41	0.00	1.41	0.00	0.00	0.00
21999	其他支出	1.41	0.00	1.41	0.00	0.00	0.00
2199900	其他支出	1.41	0.00	1.4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20	143.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20	143.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20	143.2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23.76	1304.01	319.75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23.76	1304.01	319.75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239.11	1227.46	11.6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0.41	2185.02	485.39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308.10	0.00	308.1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6.55	76.5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0.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88.67	488.6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2.90	182.9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2.88	22.8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207.60	207.6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41	1.41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43.20	143.2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1623.76	1623.76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670.41	本年支出合计	50	2670.41	2670.4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3.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13.52	13.5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13.52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2683.93	总计	54	2683.93	2683.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70.41	2185.02	485.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8.67	471.28	17.39
20101	人大事务	77.31	77.31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77.31	77.31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41	383.02	17.39
2010350	事业运行	111.04	93.65	17.3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9.37	289.37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5	10.95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10.95	10.9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90	182.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90	182.9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9	28.5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70.41	2185.02	48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71	104.7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60	49.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8	22.8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88	22.8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88	22.8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7.60	60.76	146.84
21303	水利	207.60	60.76	146.8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72	40.72	0.00
2130314	防汛	146.84	0.00	146.8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4	20.04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41	0.00	1.41
21999	其他支出	1.41	0.00	1.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70.41	2185.02	485.39
2199900	其他支出	1.41	0.00	1.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20	143.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20	143.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20	143.2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23.76	1304.01	319.7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23.76	1304.01	319.75
2240101	行政运行	1239.11	1227.46	11.65
2240106	安全监管	308.10	0.00	308.1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6.55	76.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60
30101	基本工资	254.68	30201	办公费	27.54
30102	津贴补贴	852.6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6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3
30107	绩效工资	37.65	30205	水费	0.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68	30206	电费	4.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60	30207	邮电费	8.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211	差旅费	4.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1	30213	维修（护）费	0.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0.72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7.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02
30309	奖励金	20.24	30229	福利费	30.7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39.43		公用经费合计	14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63	0.00	25.13	0.00	25.13	0.50	12.48	0.00	12.33	0.00	12.33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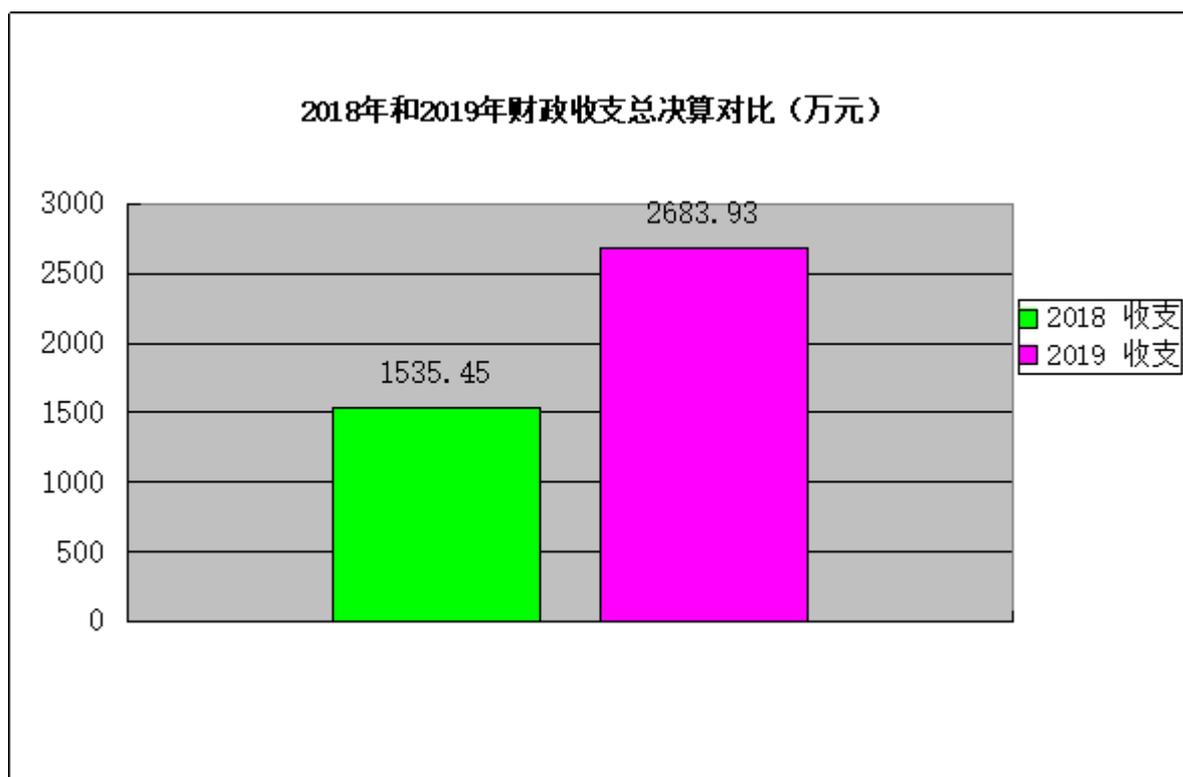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1692.98	1692.98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1692.98	1692.98	0.00
一般罚没收入	1692.98	1692.98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692.98	1692.98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683.9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8.48 万元，增长 74.80%。主要是 2019 年由于机构改革，广州市海珠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不再保留，与广州市海珠区防汛防旱防风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广州市海珠区总值班室成立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单位职能与编制人数增多，相关经费增大。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总收入 2683.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70.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0.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2.19 万元，增长 74.74%，主要变动情况：2019 年由于机构改革，广州市海珠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不再保留，与广州市海珠区防汛防旱防风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广州市海珠区总值班室整合成立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单位职能与编制人数增多，相关经费增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2683.9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70.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185.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4.42 万元，增长 71.97%，主要变动情况：机构改革，编制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多。

2. 项目支出 485.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77 万元，增长 88.41%，主要变动情况：机构改革，单位职能增多，相关项目经费增大。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670.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0.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2.19 万元，增长 74.74%；主要变动情况：2019 年由于机构改革，广州市海珠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不再保留，与广州市海珠区防汛防旱防风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广州市海珠区总值班室整合成立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单位职能与编制人数增多，相关经费增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670.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0.4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29.29 万元，增长 37.6%；主要变动情况：机构改革，单位职能与编制人数增多，相关经费增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77.31万元，占2.89%，主要用于发放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奖励；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11.04万元，占4.16%，主要用于区总值班室项目经费开支及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开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89.37万元，占10.84%，主要用于发放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改革补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0.95万元，占0.41%，主要用于发放区总值班室在编人员绩效考核奖励。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8.59万元，占1.07%，主要用于发放退休人员住房改革补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4.71万元，占3.92%，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9.60万元，占1.86%，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2.88万元，占0.86%，主要用于发放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金。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40.72万元，占1.52%，主要用于发放区三防指挥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146.84万元，占5.50%，主要用于区三防指挥中心项目经费开支；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04万元，占0.75%，主要用于发放区三防指挥中心编外合同制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1.41万元，占0.05%，主要用于扶贫综合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43.20万元，占5.36%，主要用于发放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239.11万元，占46.40%，主要用于发放区应急管理局行政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308.10万元，占11.54%，主要用于区应急管理局项目经费开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76.55万元，占2.87%，主要用于发放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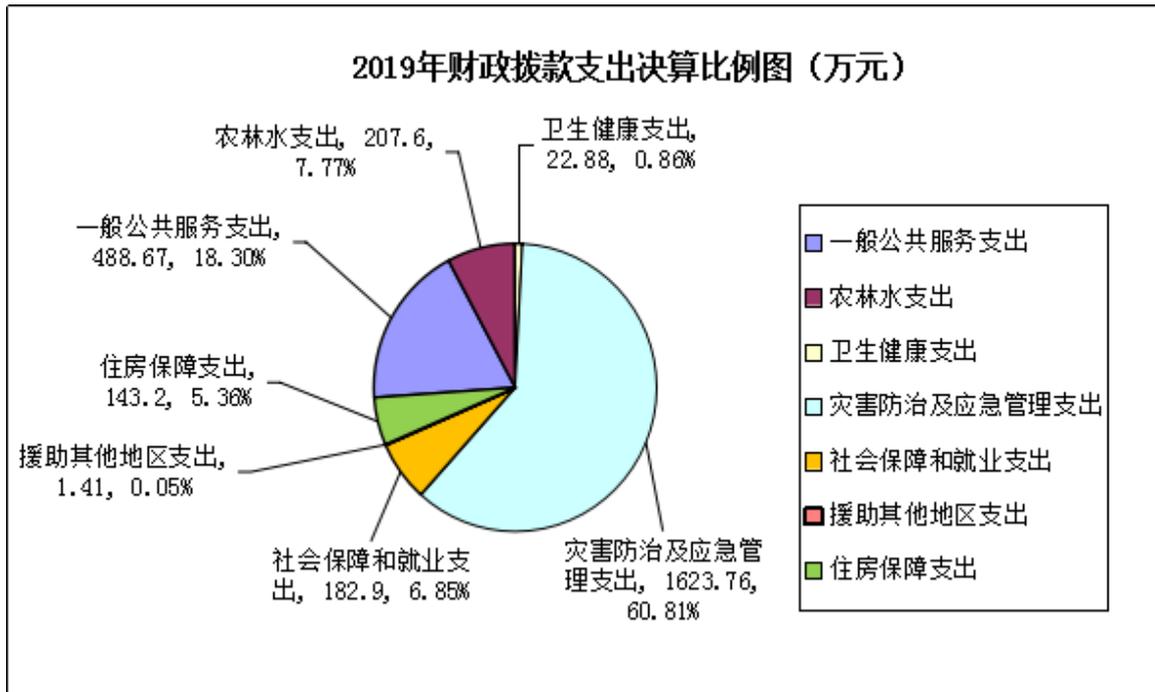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0.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42.19 万元，增长 74.74%。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编制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多；二是机构改革，单位职能增多，相关项目经费增大。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88.67 万元，占 18.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2.90 万元，占 6.85%；卫生健康支出（类）22.88 万元，占 0.86%；农林水支出（类）207.60 万元，占 7.7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1.41 万元，占 0.05%；住房保障支出（类）143.20 万元，占 5.3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623.76 万元，占 60.81%。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941.11万元，支出决算267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77.31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指标来源为全区统一一年中追加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奖励。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1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1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区总值班室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开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289.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2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动及住补调标等进行调整。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0.95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指标来源为全区统一一年中追加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奖励（区总值班室）。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2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管理费有剩余。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0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4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动及缴纳标准变化调整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49.60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指标来源为全区统一一年中追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22.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计生奖由对方单位发放。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4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4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三防日常公用经费。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14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84%。

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三防设备和物资储备经费及三防应急抢险工作经费。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 2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编外合同制人员减少。

（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 1.41 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指标来源为部门之间结构调整。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4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调整住房公积金发放标准。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23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8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编制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多。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支出 308.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3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职能增多，相关项目经费增大。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 7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8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宣教中心事编在职人员统发工资和津贴在行政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中扣除。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185.0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1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11%。主要原因：机构改革，编制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多。

其中，人员经费 2039.4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989.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1 万元；公用经费 145.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6 万元、其他资本性 0 万元，无特殊情况说明。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此类情况。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支出决算为 12.48 万元，完成预算 25.63 万元的 4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33 万元，完成预算 25.13 万元的 4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 0.5 万元的 29.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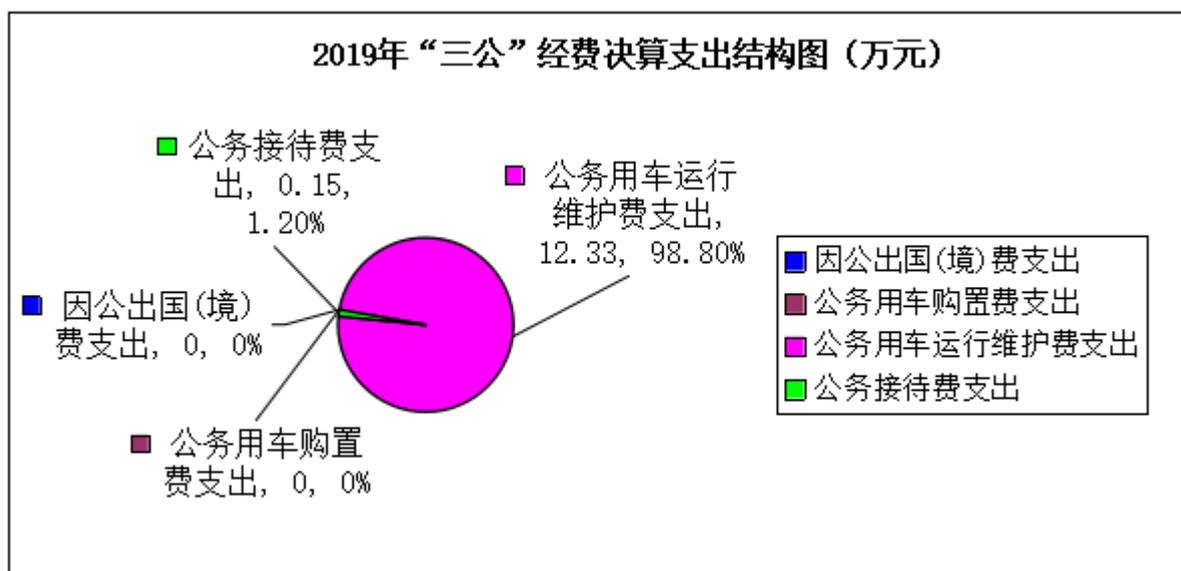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33 万元，占 98.80%；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占 1.2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3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此类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2.33 万元，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3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所需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

费用，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3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20人，主要用于接待珠海市到我区考察调研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餐饮费用。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区应急管理局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3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0万元，完成预算0.30万元的100%。主要原因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召开相关会议。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第四季度防范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暨消防工作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35人，共支出0.10万元，占会议费33.33%，其中：场地租用费0.10万元。

收看收听 2019 年市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全体成员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69 人，共支出 0.2 万元，占会议费 66.67%，其中：场地租用费 0.20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1.6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45 万元，降低 7.3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大幅压减了不必要的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1.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1.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1692.98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1692.98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

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专项收入 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罚没收入 1692.98 万元，占 100.0%，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692.9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捐赠收入 0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其他收入 0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4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4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及时反馈项目支出实施情况，及时调整项目支出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很大促进。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485.39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推动本部门重点工作的预算管理及工作开展，提高财政资金执行率。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4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485.39 万

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4 个，共 485.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所有项目从项目入库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建立个性化绩效指标，根据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及时更新绩效指标，年中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监控，及时掌握项目执行情况，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安全生产综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强化基层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和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大对危险化学品企业，特别是重大危险源和加油站的监管力度，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员工现场应急处置能力；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咨询日”活动。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违法案件，以及有关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工作。

项目资金情况。该项目年度预算安排 258.10 万元，实际支出 258.10 万元，资金完成率 100%。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依法组织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理有关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举报投诉；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巡查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完成各项指标任务，有效压减全区安全生产事故。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突出重点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推进重点工作，扎实开展重点整治，紧盯重点风险隐患，狠抓危化品安全监管，加大执法监察力度，加强街道安监队伍建设和培训；做好“五进”宣传培训，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继续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

一是，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人均每月执法检查企业数量 ≥ 5 家次；年办理一般程序案件数量 ≥ 55 宗；年打非治违办案数量 ≥ 8 宗。指标值完成情况：人均每月执法检查企业数量 7 家次；年办理一般程序案件数量 82 宗；年打非治违办案数量 6 宗；

二是，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值是服务对象满意

度: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③存在问题。一是部分企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生产过程中不注重安全保护措施，缺乏防范和应对事故灾难的能力。二是企业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④相关建议。一是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现场应急处置能力；二是加大监管力度，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670.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0.4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重点工作的完成情况如下：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2670.41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9.1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0.41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指导全区各部门各街道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压减全区安全生产事故，强化基层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和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大对危险化学品企业，特别是重大危险源和加油站的监管力度；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违法案		突出重点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推进重点工作，扎实开展重点整治，紧盯重点风险隐患，狠抓危化品安全监管，加大执法监察力度；切实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强化应急预案管理；提高应急演练实效，组织开展实战应急演练；强化专业应急队伍力量，加强与高校专家、社	

	件，以及有关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工作。规范我区应急救援程序，高效组织、指导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最大限度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咨询日”活动。做好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的日常工作；建立健全三防通讯网络和预警系统；采购防汛物资；租赁三防物资仓库储备物资设备；利用水闸和易涝点视频监控系统实时监控易涝点或水闸运行情况；与社会抢险队伍签订抢险合同，对辖区内发生城市内涝等险情及时处置，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建立健全适应新时代发展的应急管理体系，全面提升我区突发事件防范处置工作水平。严格落实值班值守、信息报送工作。	会应急救援队伍合作，组织街道开展应急值守处置学习轮训。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咨询日”活动。全面强化防灾减灾和汛期安全工作，切实加强救灾物资保障工作，强化各类灾害防治，加强防灾减灾宣传培训，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严格高效做好应急协调处置工作，加强应急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规范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依法组织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理有关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举报投诉；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巡查工作。	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突出重点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推进重点工作，扎实开展重点整治，紧盯重点风险隐患，狠抓危化品安全监管，加大执法监察力度，加强街道安监队伍建设和培训；做好“五进”宣传培训，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继续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	309.51
防汛	强化我区基层防汛物资储备以及三防应急抢险能力，利用易涝点和水闸视频监控系统实时监控全区易涝点或水闸运行情况，发现险情及时处置，与社会抢险队伍签订抢险合同，对辖区内发生城市内涝等险情及时处置，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值班值守，认真做好汛期值班值守及灾害性天气防御等工作，落实重点风险隐患排查与整改，制定日常巡查方案，加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强化应急抢险队伍建设和演练，完善应急响应机制，强化我区基层防汛物资储备以及三防应急抢险能力。	146.84

（一）根据本部门的职责、2019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进行撰写，其中需体现财政支出与落实相关政策的对应关系。

2019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力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强化综合防灾减灾工作，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确保了全区安全形势总体稳定。截至11月底，全区共接报处置各类突发事件673起，发生各类安全事故27起、死亡14人（道路交通安全事故26起、死亡13人，其他行业事故1起、死亡1人），启动三防应急响应44次，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事件。主要工作如下：

1. 顺利完成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和职能整合。一是按照《广州市海珠区机构改革方案》部署要求，我局于3月1日正式挂牌成立，“三定”规定于3月25日正式印发。二是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中心、区总值班室、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3个事业单位成建制划入我局。三是相关职责交接、人员转隶、资产划转等工作均已顺利完成，重新梳理了权责清单和服务事项清单，确保了各项工作不断档、不减弱。

2.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一是切实发挥局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坚决落实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任务，检视整改了一批重点难点问题，有力推动全局各项工作落实。二是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成立局党总支和三个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中心组理论学习、“第一议题”等制度。三是扎实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细化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开展纪律教育及谈心提醒活动100余次。四是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全面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组织在职党员回社区报到，开

展服务 45 人次。五是加强了意识形态和保密工作，成立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调整保密小组领导架构，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强化重点舆情分析监测应对，落实各项保密工作。

3. 着力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一是建立大值班机制，对总值、三防和应急值守人员和平台等进行整合，每天安排 1 名处级领导带班、6 名值班员 24 小时值班，及时妥善处理各类突发事件。二是建立多部门联勤指挥机制，加强特别防护期值班力量，圆满完成国庆焰火晚会等一系列大型活动应急保障工作。三是强化信息报送机制，严控突发事件信息时效和质量，处理各类应急信息 1357 条，办理区领导批示 217 条，编印应急专报、快报、动态信息共 71 期。四是完善应急预案管理机制，组织修编 26 份区级专项应急预案，推动应急处置规范化、标准化。五是提高应急处突能力，组织危化品、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实战“双盲”演练和桌面推演 4 场，指导全区开展各类应急演练 175 场。六是提高应急保障综合能力，与暨南大学应急学院共建应急专家组，完善“一村 10 应，一街 100 应”应急救援队伍管理工作机制。

4. 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一是深化指导协调，牵头制定年度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全面建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双主任”制度，提请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 9 次，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13 次。二是优化督查考核，整合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书和责任制考

评，突出“两会”“迎大庆”等重点时段组织区一级班子领导带队督查4轮次，局处级领导结合日常工作对部门街道开展常态化督查，并对发生事故的部门、街道和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约谈提醒2次。三是强化风险管控，制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监督管理、防范化解社会领域七类安全生产重大风险等工作方案，协调解决广州塔玻璃观景台、小洲调压站等重点风险隐患问题。四是推动重点时段和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整治，组织各部门各街道开展“春节两会”“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奋战50天，全年保平安”等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持续推进七类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五是严格事故调查处理，依法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8起，其中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2起，经营性一般道路交通事故6起，行政处罚金额137.25万元，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5人。

5. 不断提高危化品和工商贸行业安全水平。一是严格危化品企业监管，推广应用“危化企业动态信息平台”APP，对197家涉易制毒易制爆企业实时监控和全面排查；重点加强25家加油站双层罐环保改造工程监管，其中24家已安全竣工，1家正在改造中。二是深化危化品综合整治，召开全区危化品安全监管联席会议和易制毒化学品安全工作会议，深刻吸取江苏响水“3·21”事故教训，组织专家对38家重点危化企业进行把脉问诊式检查，专家组提出整改建议164项已全部整改完毕。三是完善监管机制，开展涉粉尘爆炸和有限空间企业等专项检查9次，关停企业

1家、危险作业场所1个；对全区工商贸行业企业进行分级分类摸查，开展跨部门的联合“双随机”抽查行动和重点企业“回头看活动”。四是严格安全准入，依法办理危化品经营许可73家，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备案12家，严格核查194家危化品经营企业。五是大力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目前共推进1479家企业购买，已超额完成市下达任务。

6. 持续提高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和依法行政水平。一是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截至11月，全区共出动执法人员23.92万人次，监督检查企业11.96万家次，立案处罚12887宗，处罚金额1473.86万元，立案宗数全市第一、处罚金额全市第三。二是针对重点时段、重点地区，组织开展安全月执法警示、“迎大庆”、“奋战五十天”和打击“野鸡”加油等专项执法行动10余次，共查处危化品非法违法案件3宗，涉案危化品1.38吨、罚款11万元、拘留1人；查处“野鸡”加油车3台，涉案油品1.14吨。三是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组织全局人员开展宪法、执法和普法学习考试，严格落实推行案件审理制度、政务公开制度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组织公开听证会1次，全年行政处罚案件零复议、零诉讼。四是提高基层执法水平，指导街道开展5万元以下一般程序处罚，立案宗数同比上升120%；投入130万元为街道安监中队配备执法记录仪等执法装备310件，组织业务培训和跨区研讨交流13次，切实抓好5个街道执法监察标准化复评工作。五是依法受理查处群众安全生产举报投诉咨询案件共

54 件，查办率、回复率和满意率均为 100%。

7. 全面落实防灾减灾救灾和汛期安全工作。一是摸清基数基数，对全区应急避难场所进行摸底调查，全区共有大型应急避难场所 27 处，街道中小型应急避难场所 18 处，总面积 58.6 万平方米，可容纳 18.8 万人应急避难；统计完善灾害信息员数据库，开展自然灾害灾情信息统计报送工作业务培训。二是强化救灾物资及资金管理，会同民政、发改、财政部门和各街道，按时完成省审计厅《关于广州市 2017 至 2018 年 6 月救灾资金及物资管理使用情况审计报告》涉及我区的 8 项问题整改。三是夯实基层基础，指导素社街基立新村社区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组织开展突发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和自然灾害应急演练，下发防洪橡皮艇、救生衣等防汛物资至各街道。四是实现安全度汛，认真开展汛前三防安全大检查，多次开展围墙、地质灾害、危房等综合隐患排查；组织全区三防暨北江大堤防汛工作会议和北江大堤巡堤活动，压实防汛责任；严格执行汛期值班制度，及时启动三防应急响应，采取蹲点布防、专人巡查、排水改造等措施，完成了“6·24”、“7·22”强降雨等灾害性天气的防御工作。

8. 多措并举强化安全应急“七进”宣传教育。一是强化领导干部安全教育，联合区委宣传部举办以“新形势下应急管理和城市安全发展”为主题的海珠讲坛暨区委中心组（扩大）专题学习会，区一级班子领导、全区处级干部及村社干部等约 800 人参会；组织应急管理系统干部分批参加全省危化品监管培训班和全市

应急管理业务培训班。二是强化从业人员培训，组织春节、国庆节后复工安全培训“同堂听课”400多场次，参与员工达2.8万余人次；针对事故多发领域，开展空调器安装维修作业安全培训、广交会展前安全教育和涉精麻类毒品培训等专题培训。三是加大社会面宣传力度，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在大元帅府广场举办大型咨询日宣传活动；深入开展“5.12”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在基立新村社区组织居民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培训。四是不断拓宽宣传阵地，利用政府门户网站、综合新闻网站和报刊杂志等平台登载动态信息60多条，重点报道精准扶贫、推广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和烟感报警器安装等方面的工作成效。

9. 积极推动消防安全监管工作落地。在消防监管体制改革过渡期间，消防工作职责尚未完全明确的情况下，我局积极协调、推动消防、住建、公安、来穗等部门加强消防安全监管工作。一是联合区消防大队，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区消防安全委员会的名义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推动消防安全执法检查等专项行动工作取得实效。二是牵头联合消防、来穗等部门加强出租屋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推动落实出租楼宇安装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从严控制出租屋居住人数和电动车集中充电区建设三项措施，全区共安装烟雾报警器约1.3万个，建成充电桩（柜）156个。三是督促住建、消防和公安部门按照《消防法》等规定加大对消防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要求公安部门督促各派出所加强消防执法检查。

10. 继续深化白罗村精准扶贫工作。一是局领导 7 次率队到村调研指导和慰问走访贫困户，全力做好“教育、医疗、住房三保障”工作和“一户一策”产业帮扶，将符合条件的无劳动力贫困户全部纳入政策性保障兜底。二是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修建大坪道路水沟工程、垃圾中转站工程及路灯 49 盏，出资购买清理垃圾车辆，进一步改善出行条件和美化乡村人居环境。三是截至目前，白罗村精准识别贫困户 27 户 81 人，均已达到相对贫困人口退出指标，实现脱贫。

（二）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未完成的工作情况（重点说明 2019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布置的重要事项未完成的情况），或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说明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为：

1. 人财物和办公场所保障不足。我局整合职能多、责任大、任务重，无独立的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多个科室和值守人员不足，工作经费紧张，办公场所分散，严重制约各项工作开展。

2. 消防管理职责尚未明确。虽然修改后的《消防法》明确了应急管理部门对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但应急部门和消防部门的关系、分工仍未理顺，我局无相应的机构人员和抓手。

3. 减灾救灾基础条件薄弱。区级救灾资金严重短缺，区级救灾物资储备仓库暂未建立，我局急需建立小型救灾物资储备库以满足救灾应急需要；部分应急避难场所设施物资未配备齐全。

4. 街道安监员队伍基础薄弱。街道安监中队由于受机构编

制、经费和待遇等因素影响，人员流动性较大，新招聘人员已无法申领行政执法证，执法力量不断削弱，综合素质有待提高。

5. 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我区小微型企业多、建设工程多、城中村低端产业多，特别是部分企业安全责任、管理、投入不到位，安全隐患仍然大量存在，道路交通事故占比较高。

下一步，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遏制各类安全事故，为我区实现“四个出新出彩”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坚实稳定的安全保障。

1. 切实加强党建引领作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求，建立完善党建和行政管理制度，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推动应急管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 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完善值班值守、信息报送制度，整合优化应急值守资源力量；完善应急预案修编制度，扩大覆盖范围，编制落实年度演练计划；加强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

3. 改革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制。进一步规范综合监管工作，优化各类督查考核，压实行业部门责任，强化街道安监力量建设；编制安全生产“十四五”发展规划；积极协调消防工作。

4. 创新安全生产监管模式。推行分类分级管理和“互联网+监管”模式，聘请专家对企业进行精准检查；深化放管服工作，整合危化品动态管理平台与审批平台资源，提高管理效率。

5. 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完善落实监管执法制度，科学制

定实施执法计划计划，督促相关部门深化重点行业执法整治，进一步加强街道执法标准化建设和委托执法工作，铁腕打非治违。

6.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和“三防”指挥能力。建立完善全区综合防灾减灾工作机制，修订完善灾害救助预案和三防预案，编制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加强灾害隐患和汛前检查。

7. 全面营造浓厚安全宣传氛围。推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元素融入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打造文化科普体验园，开展丰富多彩的安全生产月和消防安全月活动。

8. 继续巩固扶贫工作成效。积极发展光伏产业，建设面积约1130平方米，规模为183.3KW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积极推进消费扶贫，协助搞好新农村示范村建设和乡村振兴发展。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